

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马长建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股份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3、本次权益变动后，马长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为5,515,8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2024年8月26日，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马长建先生的通知，获悉马长建先生于2024年8月15日-2024年8月26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了400,000股公司股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马长建先生于2024年8月15日-2024年8月26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400,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3626%，减持均价为15.78元/股。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转让前		转让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马长建	集中竞价	5,915,835	5.3625%	5,515,835	4.9999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

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因本次权益变动而违反尚在履行的承诺的情形。

2、上述股东权益变动事项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上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4、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权益变动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长建先生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督促股东合规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股东马长建先生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